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职业字[2021]12684号

目 录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3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世科”）董事会编制的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一、管理层的责任

博世科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 号）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博世科董事会编制的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 号）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博世科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博世科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请非公开增发股票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本鉴证报告作为博世科 2020 年申请非公开增发股票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续）

天职业字[2021]12684 号

[此页无正文]

中国·北京
二〇二一年三月二十二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 明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卫帆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编制了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一、前次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情况

1、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1970号文核准，公司于2016年9月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5,193,37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6.2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49,999,994.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13,818,120.31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36,181,873.69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2016年9月27日，募集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审验，并出具“天职业字[2016]15355号”《验资报告》。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累计使用金额已全部使用完毕，募集资金累计使用金额为53,719.14万元（含息）。

2、2018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8]617号文核准，公司于2018年7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4,300,000张，每张面值人民币100.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30,00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9,106,603.76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20,893,396.24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2018年7月11日，募集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天职国际审验，并出具“天职业字[2018]17594号”《验证报告》。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累计使用金额为33,613.05万元（含息），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8,500万元，募集资金账

户余额为 1.81 万元（含息）。

3、2020 年公开增发 A 股股票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 302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20 年 7 月向不特定对象公开增发人民币普通股（A 股）49,871,023 股，每股面值 1.00 元，发行价格 11.63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79,999,997.49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63,377,929.53 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 2020 年 7 月 24 日，募集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天职国际审验，并出具“天职业字[2020]33310 号”《验资报告》。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次公开增发股票募集资金累计使用金额为 41,144.87 万元（含息），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15,214.49 万元（含息）。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和加强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历次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聘请验资机构对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及时与保荐机构及相关专户存储银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四方监管协议，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1、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存放及管理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实际转入公司募集资金 ^[注 1]	536,325,994.00
减：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 ^[注 2]	171,851,642.44
直接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	365,339,712.26
支付的其他发行费用 ^[注 3]	972,882.57
加：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净额	1,009,481.01
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费用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828,762.26
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期末余额	<u>0.00</u>

注 1：实际转入公司的募集资金 536,325,994.00 元，包含应支付的其他各项发行费用（含税）972,882.57 元，加上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费用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828,762.26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536,181,873.69 元。

注 2：募集资金到账前，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泗洪县东南片区域供水工程项目”的金额为 16,717.04 万元，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花垣县五龙冲水库集中供水工程项目”的金额为 468.13 万元，合计 17,185.17 万元，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事项业经天职国际“天职业字[2016]16685 号”《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专项鉴证报告》审验确认。

注 3：支付的其他发行费用主要为律师费、会计师费用、登记费等。

上述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均已完成注销：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邕州支行账户已于 2018 年 11 月 8 日注销；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桃源支行账户已于 2019 年 9 月 9 日注销；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北湖路支行账户已于 2019 年 8 月 23 日注销。

鉴于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花垣县五龙冲集中供水工程”已基本建设完工，承诺投入的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但由于政府方负责的供水水源工程尚未建设完成，无充足水源进行设备调试及竣工验收，项目尚未进入试运行阶段，未开始产生效益。经与公司充分协商及履行政府内部决策程序，花垣县人民政府决定收回五龙冲水库集中供水工程项目特许经营权及相关资产，并指定相关方承接项目资产，受让项目公司股权并支付股权转让款。经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同意公司终止该募投项目，并将收回的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开设本次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保荐机构、专户存储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本次项目移交价格（股权转让价格）暂定为 22,404.66 万元，包括公司及项目公司为建设实施本项目所发生的所有投资建设项目成本（含项目公司因管理项目实施需要而发生的一切费用）及财务成本等，具体金额以第三方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各方签订的书面协议以及银行最终结算结果为准。2020 年 11 月，公司与政府指定的相关方签署项目合同解除协议的补充约定协议，对项目移交款的支付作了进一步约定。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收到项目移交款 1,000.00 万元。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专户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行	募集资金 专户账号	募集资金初始 存放金额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利息收入 净额	期末余额
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桃源支行	660000005895700029	10,000,000.00	53.56	53.56

2、2018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管理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18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实际转入公司募集资金 ^[注 1]	422,200,000.00
减：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 ^[注 2]	140,256,700.00
直接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	195,873,804.90
支付的其他发行费用 ^[注 3]	1,853,000.00
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注 4]	85,000,000.00
加：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净额	255,221.57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费用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546,396.24
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期末余额	<u>18,112.91</u>

注 1: 实际转入公司的募集资金 422,200,000.00 元, 包含应支付的其他各项发行费用(含税) 1,853,000.00 元, 加上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费用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546,396.24 元,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420,893,396.24 元。

注 2: 募集资金到账前, 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南宁市城市内河黑臭水体治理工程 PPP 项目”的金额为 14,025.67 万元, 业经天职国际“天职业字[2018]17603 号”《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审验确认。

注 3: 支付的其他发行费用主要为律师费、会计师费用、登记费等。

注 4: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 同意公司使用本次可转债不超过 8,5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 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尚有 8,5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户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开户行	账号	账户类别	募集资金初始存放金额	利息收入净额	期末余额
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市兴东支行	800108704200032	募集资金专户	422,200,000.00	241,416.67	18,112.91
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桃源支行[注 5]	660200004487800075	募集资金专户	104,000,000.00	13,804.90	0.00
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桃源支行[注 5]	660200004487800066	募集资金专户	46,000,000.00	0.00	0.00
合计				255,221.57	18,112.91

注 5: 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七次会议、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博世转债”2019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将“南宁市城市内河黑臭水体治理工程 PPP 项目”存放于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市兴东支行专户中尚未使用的 15,000.00 万元募集资金变更用途, 其中 10,400.00 万元投入“绿色智能制造环保设备生产项目”, 4,600.00 万元投入“收购京山市文峰污水处理厂特许经营权项目”, 并新设募集资金专户进行存储和使用。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上述用于“绿色智能制造环保设备生产项目”和“收购京山市文峰污水处理厂特许经营权项目”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 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已注销。

3、2020 年公开增发 A 股股票募集资金的存放及管理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 2020 年公开增发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实际转入公司募集资金[注 1]	564,620,801.35

项目	金额（元）
减：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注 2]	260,158,500.00
直接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	87,861,020.13
补充流动资金	63,429,162.55
支付的其他发行费用[注 3]	2,240,195.93
加：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净额	215,653.02
公开增发发行费用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997,324.11
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期末余额	<u>152,144,899.87</u>

注 1：实际转入公司的募集资金 564,620,801.35 元，扣除其他各项发行费用（含税）2,240,195.93 元，加上本次公开增发发行费用可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997,324.11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563,377,929.53 元。

注 2：募集资金到账前，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北部湾资源再生环保服务中心项目（一期）”、“湖南博世科环保产业园（二期）基地建设项目”的金额分别为 24,117.32 万元、1,898.53 万元，业经天职国际“天职业字[2020]33331 号”《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审验确认。

注 3：支付的其他发行费用主要为律师费、会计师费用、登记费等。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20 年公开增发募集资金专户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行	募集资金 专户账号	募集资金 初始存放金额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利息收入 净额	期末余额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民主支行	552070100100089089	290,000,000.00	37,377.69	39,290,671.3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市高新区支行	623678762124	210,000,000.00	127,042.31	112,854,228.54
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桃源支行	660000005895700011	564,620,801.35	51,233.02	0.00
合 计			<u>215,653.02</u>	<u>152,144,899.87</u>

三、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请见本报告附件 1-3：

附件 1：《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 2：《2018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 3：《2020 年公开增发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17年8月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同意公司使用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5,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18年8月7日,公司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18年8月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同意公司使用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3,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截至2018年9月13日,公司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截至2020年12月31日,2016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未再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 2018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2018年9月1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同意公司使用2018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不超过26,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2019年4月9日,公司将15,0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19年9月10日,公司将剩余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11,00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可转债募集资金专户。

2019年9月1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同意公司使用2018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不超过11,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2019年11月8日,公司将2,5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20年8月3日,公司将剩余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8,50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可转债募集资金专户。

2020年8月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同意公司使用2018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不超过8,5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截至2020年12月31日,2018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中,尚有8,500.00万元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3. 前次募集资金尚未使用资金结余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公司2018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剩余未使用金额为85,018,112.91元(含利息等),占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净额的比例为20.20%。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2020年公开增发A股股票募集资金剩余未使用金额为

152,144,899.87 元（含利息等），占本次公开增发 A 股股票募集资金净额的比例为 27.01%。

上述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公司将根据项目资金使用计划，继续用于对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相关调整和变更事项，详见本报告附件 1《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件 2《2018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件 3《2020 年公开增发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请见本报告附件 4：《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六、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对照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将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比较，实际使用情况与披露内容不存在重大差异。

七、附件

附件 1：《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 2：《2018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 3：《2020 年公开增发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 4：《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22 日

附件 1: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53,618.19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53,719.14 (含利息等)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9,00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5.44%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016 年度		37,400.97	2017 年度		11,002.78
						2018 年度		4,426.75	2019 年度		888.64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差额		
1	泗洪县东南片区区域供水工程	泗洪县东南片区区域供水工程	20,000.00	20,000.00	20,007.34	20,000.00	20,000.00	20,007.34	7.34	2018 年 5 月	
2	花垣县五龙冲水库集中供水工程	花垣县五龙冲水库集中供水工程	19,000.00	19,000.00	19,026.42	19,000.00	19,000.00	19,026.42	26.42	[注]	
3	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4,618.19	14,618.19	14,685.38	14,618.19	14,618.19	14,685.38	67.19	-	
合计		-	53,618.19	53,618.19	53,719.14	53,618.19	53,618.19	53,719.14	100.95	-	

注: 2020 年 5 月 19 日, 经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同意公司终止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的“花垣县五龙冲水库集中供水工程”, 移交该项目的特许经营权及所有相关资产、权利, 同时转让该项目公司全部股权, 并与政府及政府指定的相关方签署项目合同解除协议及股权转让协议; 同意公司将本项目移交后回收的款项全部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本次项目移交价格(股权转让价格)暂定为 22,404.66 万元, 包括公司及项目公司为建设实施本项目所发生的所有投资建设项目成本(含项目公司因管理项目实施需要而发生的一切费用)及财务成本等, 具体金额以第三方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各方签订的书面协议以及银行最终结算结果为准。2020 年 11 月, 公司与政府指定的相关方签署项目合同解除协议的补充约定协议, 对项目移交款的支付作了进一步约定。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累计收到项目移交款 1,000.00 万元, 已全部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相关协议正常履行中。

附件 2:

2018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42,089.34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33,613.05 (含利息等)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5,00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5.64%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018 年度		14,025.67	2019 年度		19,587.38
						2020 年度		0.00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差额		
1	南宁市城市内河黑臭水体治理工程 PPP 项目[注 1]	南宁市城市内河黑臭水体治理工程 PPP 项目	42,089.34	27,089.34	18,611.67	42,089.34	27,089.34	18,611.67	-8,477.67	[注 2]	
2		绿色智能制造环保设备生产项目	-	10,400.00	10,401.38	-	10,400.00	10,401.38	1.38	2021 年 12 月 [注 3]	
3		收购京山市文峰污水处理厂特许经营权项目	-	4,600.00	4,600.00	-	4,600.00	4,600.00	0.00	2019 年 6 月	
合计		-	42,089.34	42,089.34	33,613.05	42,089.34	42,089.34	33,613.05	-8,476.29	-	

注 1: “南宁市城市内河黑臭水体治理工程 PPP 项目” 在实施过程中, 得到了相关银行的大力支持, 现有贷款额度基本可满足项目建设资金需要。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综合考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情况和公司需要, 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七次会议、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博世转债” 2019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将该项目尚未使用的 15,000.00 万元募集资金变更用途, 其中 10,400.00 万元投入“绿色智能制造环保设备生产项目”, 4,600.00 万元投入“收购京山市文峰污水处理厂特许经营权项目”。

注 2: 根据南宁市水环境综合治理工作指挥部工作例会纪要 ([2021]4 号), 原则同意“南宁市城市内河黑臭水体治理工程 PPP 项目”西明江、石埠河、凤凰江、二坑溪、细冲沟等五条内河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进入正式商业运营期, 石灵河正式商业运营期另行确定。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 该项目尚未开始产生效益。

注 3：截至 2020 年 12 月，“绿色智能制造环保设备生产项目”生产线建设包含的新建 4 座生产车间和 2 座仓储车间总体已基本完工并进入生产状态；综合办公楼已基本完成主体工程建设，但受新冠肺炎疫情等客观因素影响，整体施工进度晚于预期，尚未完成设备安装和装修工程等。统筹考虑公司实际、项目进度和资金情况，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将“绿色智能制造环保设备生产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从 2020 年 12 月 31 日调整为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附件 3:

2020 年公开增发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56,337.79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41,144.87 (含利息等)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2020 年度		41,144.87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差额	
1	北部湾资源再生环保服务中心项目(一期)	北部湾资源再生环保服务中心项目(一期)	29,000.00	29,000.00	25,074.67	29,000.00	29,000.00	25,074.67	-3,925.33	2021 年 6 月
2	湖南博世科环保产业园(二期)基地建设项目	湖南博世科环保产业园(二期)基地建设项目	21,000.00	21,000.00	9,727.28	21,000.00	21,000.00	9,727.28	-11,272.72	2021 年 12 月
3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6,337.79	6,337.79	6,342.92	6,337.79	6,337.79	6,342.92	5.13	-
合计		-	56,337.79	56,337.79	41,144.87	56,337.79	56,337.79	41,144.87	-15,192.92	-

注: 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同意对“北部湾资源再生环保服务中心项目(一期)”、“湖南博世科环保产业园(二期)基地建设项目”的实施内容及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调整, 具体如下:

(1)“北部湾资源再生环保服务中心项目(一期)”: 受新冠疫情以及招商进度影响, 公司决定暂缓北部湾资源再生项目蚀刻液处理车间的建设工作, 募集资金将继续用于其他建设内容, 项目总投资亦不变, 暂缓建设蚀刻液处理车间后, 预计可实现年销售收入、实现净利润分别调整为 14,482.84 万元和 5,661.00 万元; 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由 2021 年 3 月调整至 2021 年 6 月。

(2)“湖南博世科环保产业园（二期）基地建设项目”：结合公司战略发展和经营计划，决定不再建设湖南环保基地项目中的环保高精装备生产制造车间，同时增加对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生产制造车间的投入，该项目总投资由原计划 29,626.14 万元调减至 25,026.64 万元，预计可实现年销售收入、实现净利润分别调整为 31,900.00 万元（含税）和 4,642.17 万元；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由 2021 年 3 月调整至 2021 年 12 月。

附件 4: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序号	实际投资项目 项目名称	截止日投资项目 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 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 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一、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1	泗洪县东南片区域供水工程	99.46%	[注 1]	594.26	855.18	3,951.27	5,400.71	是
2	花垣县五龙冲水库集中供水工程	不适用	[注 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	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二、2018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1	南宁市城市内河黑臭水体治理工程 PPP 项目[注 5]	不适用	[注 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	绿色智能制造环保设备生产项目[注 5]	不适用	6,457.7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	收购京山市文峰污水处理厂特许经营权项目	不适用	361.45	不适用	60.23	208.33	268.56	是[注 4]
三、2020 年公开增发 A 股股票								
1	北部湾资源再生环保服务中心项目（一期）[注 5]	不适用	5,66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	湖南博世科环保产业园（二期）基地建设项目[注 5]	不适用	4,642.17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 “泗洪县东南片区域供水工程”投产期（第 1-3 年）预计年均可实现净利润 662.27 万元，达产期（第 4-30 年）预计年均可实现净利润 1,147.85 万元。该项目于 2018 年 5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2018 年 5-12 月实现净利润 594.26 万元，2019 年实现净利润 855.18 万元，2020 年实现净利润 3,951.27 万元，项目达到预计效益。

注 2: 经公司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决议终止“花垣县五龙冲水库集中供水工程”，项目回收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注 3: “南宁市城市内河黑臭水体治理工程 PPP 项目”税前内部收益率为 5.00%，税后内部收益率为 4.72%。经南宁市水环境综合治理工作指挥部工作例会纪要（[2021]4 号）原则同意该项目西明江、石埠河、凤凰江、二坑溪、细冲沟等五条内河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进入正式商业运营期，石灵河正式商业运营期另行确定。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尚未开始产生效益。

注 4：“收购京山市文峰污水处理厂特许经营权项目”承诺年均折旧摊销前效益为 361.45 万元/年，2019 年 6-12 月、2020 年，该项目实际实现的净利润分别为 60.23 万元、208.33 万元，实际实现的折旧摊销前效益分别为 204.90 万元、460.98 万元，项目达到预计效益。

注 5：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等项目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未开始产生效益。